

正宁县供销社联合社

2021 年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说明

为进一步做好我县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工作，根据《预算法》和省、市预算公开相关要求及县政府工作安排，现就我县 2021 年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

正宁县供销社是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的组织者和实施者，是为农服务工作的重要环节。认真履行组织、指导、协调、服务、监督、教育和培训职能；宣传党在农村的方针、政策，研究制定供销社的发展规划；指导发展乡镇供销社、村级综合服务站；组织实施全县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；对重要生产资料、农副产品、再生资源、烟花爆竹等经营活动进行组织、协调和管理；组织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、发展特色农产品、围绕特色农产品引领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；监督、管理和运营社有资产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一、文秘股

处理内部日常工作，综合协调各股工作，承办党务、

政务、文秘、信访、档案、保密、安全、人事、劳资、对外交流等事务，负责财务财产管理和后勤工作以及办理其它事项。

二、业务股

负责本系统业务工作，协调指导企业的经营方法，帮助企业联系业务及解决存在问题，组织实施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，并做好各项业务报表的填报，及时收集业务信息。

三、计划财务股

负责本单位财务收支管理，建立健全会计帐簿和财务档案，按时填报会计、统计报表，及时结清账务并负责下属企业账务审计，做好公共财产的管理工作。

四、产业科技股

负责产业化项目基地建设和各类专业合作社建设，编制系统特色农产品基地建设规划；指导示范基地建设工作；负责系统龙头企业培育发展和市社直属企业管理工作；协调各类项目的申报和实施。

五、合作指导股

负责全县供销合作社基层组织建设，全县基层供销社恢复重建和农村综合服务社（便民店）的建设工作；指导引领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示范社建设及有关人员培训工

作；协调指导基层社、综合服务站（社）之间的业务往来，加强基层网点的执行力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我单位现有事业编制 8 个，本年财政供养人员为 15 人，其中在职人员为 11 人，遗属供养 4 人。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 163.38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 128.35 万元，同比增加 6.79%，（属正常调资和退休人员移交社保发放因素）。公用经费 9.03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5.73 %，（因预算增加工会经费及福利费）。其中公务费 4.95 万元，培训费 1.02 万元，工会经费 1.36 万元，福利费 1.7 万元等，专项 26 万元，同比增加 1200%，其中“新网工程”建设办公费项目 1 万元，同比持平，废旧地膜回收利用 10 万元由于县政府安排，解决县内农田白色污染防治工作，供销社综合改革经费（搬迁费）15 万元，主要用于 2018-2019 年供销社搬迁所需费用。

二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

2021 年部门预算指标 163.38 万元，同比增减 33.68%。其中人员支出预算 128.35 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 9.03 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 26 万元。

(1)人员支出预算 128.35 万元，同比增减 6.79%，属于正常工作调资。

(2)商品服务支出（公用经费）预算 9.03 万元，同比上升 5.73%，项目支出预算 26 万元，同比增减 1200 %。其中“新网工程”建设办公费项目 1 万元，同比持平，废旧地膜回收利用 10 万元由于县政府安排，解决县内农田白色污染防治工作，供销社综合改革经费（搬迁费）15 万元，主要用于 2018-2019 年供销社搬迁所需费用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21 年我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 1.02 万元，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培训费 1.02 万元，会议费 0 万元。

四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本年度无政府基金预算安排。

五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

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政府采购情况

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。

二、国有资产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 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我社 2021 年项目支出“新网工程”建设工作经费 1 万元，用于新网工程建设办公工作经费，主要支出现代流通服

务网络建设门头制作，用于基层网点制作喷绘宣传等费用。

废旧农膜回收补助工作经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宣传农业面源污染治理，减少农田白色污染宣传制作标语横幅等喷绘费用。供销社综合改革经费（搬迁费）15 万元，主要用于 2018-2019 年供销社搬迁所需费用。